

小白 散文作品

候鸟来过

连着两年，我在这条路上往返。科尔沁草原广阔无边，大风日复一日地在草原上穿行。一个人，如一只鸟、一片叶，无限自由、无限单薄。路边的风景循环往复，春夏秋冬，热闹又孤独。每个季节都在等着开始，每个季节都在等着离开。放眼望去，万物坦荡，不留阴影，孤独永恒，热闹总是一闪而过。

冬天是铁雀驮来的，它们一来就下雪了。早上，天还没有大亮，车顶着模糊的晨色在路上行驶。路越走越清晰，云压在天边，被喷薄欲出的太阳镀着金光。一只早起的喜鹊飞向东方，天边被喜鹊的羽翼划开一道口子，光亮耀眼。朝阳随即探出了头，仿佛邻家顽皮的孩子，趴在墙头露出半张红扑扑的脸。冬天的朝阳真大呀，红得娇艳而隆重，把树林点着了，丝丝缕缕蒸腾着热浪。大地深处的雪闪烁着金子一样的光芒。天完全亮了，地平线上那些厚重的云被阳光驱散，水波一样，漫天荡漾。远远地听见鸡鸣。鸡鸣化霜，鸡一叫，车窗的玻璃愈发清晰明亮。鸡鸣仿佛是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声音，勾起我对童年的回忆。

童年，我家住在这条路上一个叫五棵树的村子里。我家在村子西头，一个极其朴素的农家院。半亩田，三间土房，一间夏屋，简陋而温暖。狗趴在窗下的窝边，终日替我们看守家园。

邻家传来一声高亢的鸡鸣，鸡窝里所有的鸡都停下来倾听。大公鸡不甘落后，伸长脖子，一波三折，积极回应。于是，全村都在鸡鸣中醒了，炊烟袅袅，驴嘶羊叫。那声音仿佛时间深处的光亮，从此永远闪烁在我的记忆里，成为我嘈杂人生中的定力。

太阳升起来了，房檐的雪开始融化，一滴落在黄狗的头上，黄狗甩了甩耳朵。又一滴，这回砸在它脸上，黄狗站起来，莫名其妙地看着远方。风冷得咬手咬脸，像要撕下一块皮来。母亲推门出来放圈里的鸡。鸡听见母亲脚步，兴奋了，“咯咯咯”地叫着，争先恐后往圈门处挤。临了，圈门洞开，它们却谦让起来，一只一只，客客气气地从里面摇头晃脑地踱出来。只有那只大公鸡出来就直奔柴垛，跳上去寻找早上和它叫嚣的家伙。它可不是只在窝里横的公鸡。柴垛上的浮雪被大公鸡的爪子蹬得簌簌下落，扬起一阵雪尘，落在一边跑一边哼哼的猪身上，黑猪成了花猪。满院子的白，被鸡爪子踩乱了。

雪野上好多铁雀啊。铁雀不是家雀，长得像，比家雀大，多得打都打不没。大雪过后，饥饿的铁雀在雪地里没命地刨食，黑压压一层，很远就能看到。这鸟傻，人离它们很近也不知道飞。

大雪重新铺满世界。阳光下，天地洁白，雪野出现一块空地，地上撒着谷物，仿佛秋天刚刚回来过。

大雁一叫，东江就开了。春天真好啊，阳光明亮温暖，把树照得一目了然，树影深深地藏在背后。大地沉着，田垄黝黑。前几天还斑驳的雪，已经渐渐消隐，只有沙丘上剩下的光亮，好像时间的隔点。冬天的叙事已近尾声，只剩虽然，虽然这里是北方……

大地还没有化透，要几场有气势的大风才能把它彻底唤醒。天际传来一声雁鸣，风来了。冬天的风还没有走远，春风的先头部队已经来了！于是，两场风不容分说地纠缠扭打在一起。天空昏暗，枯草腾空，路边的赤杨晕头转向，沙尘箭似的击打着车窗。田埂和甸子上的土石纷纷碎裂，地面倾斜，只有地里的稻茬儿不为所动，安稳地欣赏着这场表演。这可能是它们看的最后一场热闹了，大地深处，已传来虫子们一声接一声睡醒的哈欠声。

庄稼的一生是多长时间？只有看得见的生长才算活着吗？冬天四野沉寂，但大地鲜活，如果你能掀开雪地，一定会看到一个无比浩瀚的世界。大地的根须在下面舞蹈，冬虫鸣唱，那是真正自由的时光。从春到秋，它们都在忙着被人收获，从没像此刻这样，完全为自己而活。

我总在一刹那想通很多事情，但又说不好想通的究竟是什么，所以经常钻进这种似是而非的认知里，一阵儿明白，一阵儿糊涂。就像此刻的路，刚刚经历一场浩浩荡荡的大风，四周的一切都在晃动，包括我的思想。可是到了地方，下车抬头一看，天空一片静止，刚才就像梦一样。

一条河要走多远的路才会经过一个村庄？鸟知道。

嫩江在我们村的东头，它是我们家乡的河，我们叫它“东江”。春天的东江是黑色的。江面积着没有化尽的雪，雪上盖着大风刮来的沙土，冰面蒙尘，雪也黑乎乎的。结冻的东江还是江吗？是，当然是。静水流淌，一条河流淌在时间里，永远比我们知道的深。村庄傍水而居，把根深深深地扎在地下，和水脉相通，和时间相连。时间永远在寻找一条大河，人们历经千辛万苦抵达一段河流，大雁辗转千里寻找一片水。如果没有水，再虔诚的信仰和勇气都会枯竭。

江心、河滩，芦苇和香蒲脆弱而坚韧，在风里喇喇地洗着刀锋似的枯叶，惊动了冰层下面的鱼，它们一个冬天没有看见外面的天空了。但是，鱼知道，水已变暖，每场风之后，冰面都会传来脆裂的声音。它们不敢轻易触碰水草的根须，生怕打碎不安的冰面，但又不甘心被动地等一个声音。它们害怕惊动什么，还是想要惊动什么呢？

春天的东江还是醒了，最后它是被大雁叫醒的。江开的声音，模糊而深远，一头伸向过去，一头伸向未来。一个声音从发出到消失，也是这个声音的一生吗？那么它的一生经历了怎样的悲欢离合？多么神奇，一生一世有那么多种表达形式。春风是一封信，污黑将被沉淀，枯萎重新发芽，菱角缠岸，草长莺飞。有水的东江，才是故乡，才是信的方向。

听说稻田里来过鸿雁，可惜我没有见到。夏天的原野没有距离。生命太紧密了。我和一排赤杨，赤杨和一片稻田，稻田和两只绿头野鸭，野鸭和广袤的草场，到处生机勃勃。我脚下的路反倒成了多余的了。我也成了这个夏天看热闹的人。

路边的稻田是一夜之间长高的。上次回家它们还是一块块格子状的水池，这次经过，水池已经布满嫩绿的秧苗。蓑羽鹤惊讶地加快了速度。“是不是在路上贪玩，耽搁了迁徙啊？庄稼都这么高了。”它们不知道，现在的农耕已经不再是传统的作业——一个人，一台机器，一片地，成了一个简单的问题。往往，小满的鸟儿还没来全，稻秧已经覆盖了水面。于是，星空下，蛙声四起。

这片稻田实在太大了，以前这里是一片盐碱地啊！天旱的时候，白花花的盐碱土，风在上面聚集，弥漫满天浊浪，覆盖整个春天。如今怎么都成了稻田呢？燕鸥也很奇怪，来了就不走了，这是一片什么样的大湖啊？它一遍遍在空中寻找水草里的秘密。可是秘密太深，深得连我都猜不透，它能找到吗？

甸子上有很多泡沼，草地上鲜花盛开，令人眼花缭乱。从淡蓝到深紫，多是薰衣草细碎的花串；山刺玫最为耀眼，凑近了看，花瓣却皱巴巴的，受了很大委屈的样子。老鸹贼眉鼠目，总在偷偷地观察你，我不喜欢。要是你有足够的运气，一定会在车轱辘草巨大的叶片下面翻着可爱的铃兰。铃兰的名字是谁取的呢？太形象了。我不忍触碰那洁白娇嫩的铃铛，因为还没碰到，它们已经丁零地响起来了。有人说铃兰有毒，你信吗？这么好看的花怎么会有毒呢？而且还这么娇嫩。也有人说，它能治高血压和心脏病。我想，这肯定是真的。

最多的还是那些野花，多得数也数不过来。蚂蚱菜、马兰、矢车菊、小叶蔷薇、野百合、扫帚梅……问题是我叫不上名字的花太多了，那就统统称它们格桑花吧。在草原，格桑是幸福、美好的意思。我知道每一朵小花都有完整的心思。我从没看见哪朵花是简单的，但格桑也是它

换鞋记

陆水德

春天的某日，我妻约闺蜜邀约，陪她上街购鞋。妻一向乐于逛街，无需思索就满口应允。

见面时，闺蜜却手提一双新皮鞋。我妻纳闷：你已经购得，何须我来？闺蜜见妻不悦，忙道：“这是我昨日购的鞋。因急着穿新鞋，再加上脑子里装了些乱糟糟的东西，在一家鞋店听老板吹得云里雾里，平日耐心的我突然间感觉非买不可，根本没仔细挑选。结果，回到家才发现两只鞋颜色竟有深浅之分。我是温文尔雅之人，难以启齿与店家论理。这方面，我向来佩服你有技巧，会说服老板。”妻不愿接受这种讨人嫌的差事：“你倒聪明，骗说请我帮忙选购，还使劲夸我是购物专家，眼力不凡，原来是要我来扮黑脸。”妻只是嘴上说说而已，也不便拒绝。

进入鞋店，店主满脸笑容，令人心悦。待

闺蜜递上皮鞋道明来意时，老板那张脸立刻乌云密布。他极其认真地检查鞋子内外，像是要从中检测出被使用过的损伤情况。

本来是鞋子颜色的问题，老板那副认真的样子反倒让顾客紧张起来，怕真有什么“不测”。老板翻看的时间够长，似乎欲把妻的烈性脾气点燃起来。许久，老板才阴阳怪气地得出结论：颜色稍有小异无碍，你们女人的脸面也有黑白之分。况且，鞋底沾了许多灰土。

妻本来为了自己的脸近段时间不尽如人意而大伤脑筋，一直都在诅咒没有专业技术的美容师，不负责任地在她的脸上使用了古怪的产品。老板的一席话触及了妻的痛处，气得她咬牙切齿：“这鞋的颜色与我近期美容有关？”

受到妻的启示，闺蜜也不甘示弱：“我只是

们共同的心愿。这么叫，应该不算委屈吧。

路边的沟槽里有水，在灌木的掩盖下，我几乎看不到它。看着这些水，我忽然想起一句话——“衣锦还乡，不如锦衣夜行”。这是沼泽的水还是灌渠的水呢？水沿着沟槽向下流，发出快活的声音，仿佛为自己终于冲出地面得到自由而高兴。水流到地头，渐渐平静了。这些小水沟和沼泽、泡子、小河息息相通，而这些小河又在不久的地方汇入莫莫格湿地的涅勒黑河。那里，又是另一番气象了。

这条路是灰背隼第一个发现的吗？

公元386年，拓跋珪带着鲜卑族从大兴安岭腹地杀出，蹚过涅勒黑河，一路南进，带着一股浩荡之气。彼时，“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那一定是个秋天。你闻到没？空气中都带着成熟的气味。而我想象的，他们的军队走的是不是我脚下的这条路呢？

路始终沉默，没有人知道它心中的远方。天空中盘旋的灰背隼，大地上秋天的粮食，究竟透露了什么，让这些北方马背上的肉食者隐约明白了，他们的战马和圆月弯刀所储备的力量和勇气，只够驰骋千里，而远方的能量却无穷无尽。于是他们下山了，像一群迁徙的鸟，背上还落着北方粗鲁的风尘，一路高歌，悲壮雄浑。雄浑和高贵两相融合，一路走进了大唐。这么说，这条路，就是盛世的起点。

路的命运是什么？粮食知道。记忆中的秋天马不停蹄，人们争吵的次数和地里拉不完的大豆一样多。秋阳炙热，晒得人背上的汗都是油的。大地热火朝天，驴嘶马叫。鸟在天上盘旋，远去又折返，它们早就闻到了粮食的味道。

收割后的大地是原野的盛宴。老鼠日夜不闲，积攒花生和谷粒；榛鸡把自己撑得浑圆，仍不舍得住嘴。它不知道，鸟鹰已在空中滑翔，正缓缓下降，只差一个合适的距离俯冲下去。秋天的原野同样是一场生死较量，就连蚂蚁都不甘落后。两伙黑蚂蚁为了一粒被车轮碾碎的黄玉米争得头破血流，援军还在从四面八方纷纷赶来。它们争夺的仿佛不是一粒粮食，而是一座城池。

秋天是自由的，除了静静的村庄，也是树一生最为绚烂轻盈的时刻。蒙古柞落叶了，黄叶在秋天浪漫舞蹈，哪怕只能踏出一步，也是它们一生的愿望。植物、动物、鸟、人，无不向往远方。

路的宿命是远方，粮食的一生也在路上。秋天，成熟的粮食走下马车，坐上汽车，下了汽车，装进火车，抵达港口……粮食走过的路恐怕比任何一条路都要长。当一尘不染的粮食从灰暗的口袋露出时，没有人会怀疑它的高贵，因为它已经走出了比金子还重的分量。

也许，一条路也有理想。村子被金色的阳光环拥着，宛若摇篮里天真微笑的婴儿，向着世界袒露毫无保留的纯真与赤诚。这个村子叫镇南，为什么叫镇南呢？它并不在县城的南面。或许，它一直回望着南面那条来时的路吧。

这里住着一群从山东过来的人。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东北农业大生产，这里地广人稀，农场建设需要大批人手，这群捕鱼为生的赶海人从渔船上下来，带着简单的家当，整村、整队地来到东北。他们不懂种地，但是他们听说这里的土地肥得流油，随便挖个坑，撒下种，就能长出粮食。一晃半个多世纪，两三代人！土地确实改变了他们的命运。现在的镇南人还操着山东口音。这条迁徙的路有候鸟的踪迹，有粮食的气息，有鲜卑氏的马蹄，它一直在时间里运行。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荒野漫漫，沉浸在望不尽的时空，天地总以沉默的姿势，向我们显现着博大智慧。时光飞逝，我们回不到过去了。就像这条路一样，被时间填满，也被时间掏空。

(原刊于《辽河》2024年第4期)



高山上的牛

廖日春

我喜欢站在高山上
那里有淡然和静谧
看白云，看流云，看云浪翻滚，看云朵似花
我也喜欢大山的高度
不惧雷电的粗暴，乌云的掩盖和狂雨的洗刷
宽广的胸怀能把天地合为一体
我也喜欢星辰的浩瀚
可以忘记悲伤和沉浮的沧桑
我也喜欢太阳的热情，月亮的柔情
一个像父亲，一个像母亲
日夜陪伴守护着爱，那么铿锵
我也喜欢我的兄长
一身的武艺，叱咤于天庭，地府与人间
一生憨憨的不媚世，护佑着天地正义
我也喜欢戴着斗笠的放牧人
他吹着短笛，吹喝着山魂
一不小心落入山海经的圈套还傻傻大笑

叙青春

王传顺

人间葱茏，风与阳光在山楂树上
偷看美妙的恋情。我俩躲在树影里
记得那时的季节正逢年轻

显而易见的感觉，形成流动的画面
学校大门，敞开在记忆的前方
走进多少艰苦岁月，寻找知识的学子
埋头拾捡定理、语法和化学元素

每个理想都很绵长，高考是一个险要的屏障
穿越过去的风景独好
山巅隐喻的目标，所仰仗的全凭书籍

打着补丁的日子，抵御尖锐的饥寒
父爱母爱与兄弟手足
抱成一团，往生活向上的方向使劲

那个女人与我邂逅，地面鹿上的彩云
我上前追问，在摊开的节奏里
发现了我的前缘，晨曦普照下
树木举着花儿，小溪放大嗓门
家园敞开心扉，都在叙述青春

赏月

朱昱龙

世界不会再属于，
第一次看见月亮的人。
月亮被众多双眼分割，
零落成无数的月光。

月亮在不断吐丝，
织成笼罩夜空的网。
月光抚摸夜黝黑的脊背，
擦拭夜空弯曲的脊梁。

当一颗跳动的心，
置身在节气的轮回里盈缺。
周围的光太耀眼，
便会模糊最孤独的面容。

你的脸上满是冰霜，
我的眼中风雪交加。
于朔望之际的回眸，
蒙着轻纱姗姗来迟。